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4-079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2024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5日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6.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9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意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所有栏目均可以投票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二)议案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分别详见2024年11月7日和2024年11月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三)特别提示
上述议案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股东大会登记及会议签到事宜
1.登记时间:2024年11月21日上午9:3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
2.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深圳市龙岗区宝龙二路2号尚荣科技工业园尚荣医疗证券部。
联系人:陈凤菊
联系电话:0755-89232101
传真:0755-89926159
邮箱:gen@glory-medical.com.cn
邮编:518116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8日

一、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1.普通投票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51”,投票简称为“尚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进行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上午9:15时,结束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下午15:00时。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本人/本单位兹自愿参加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单位名称: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持股数量(股):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下列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对有表决权的行使方式有具体指示,受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所有的栏目均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投票,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
2.如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存在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为受托人依其自己的意愿行使投票表决权。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 _____
受托人: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盖章): _____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4-078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项目目前实施环境发生变化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5,958.06万元(暂估金额,含累计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将注销存放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公司与与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同步终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據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实施上述事项无异议。

证券代码:688655 证券简称:迅捷兴 公告编号:2024-043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前,本企业/本人合计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5%除外。

在本企业/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变更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更新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

若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或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公司人员持股承诺(增持投资、迅兴投资首次公开发行前作出的承诺):
(1)本企业/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迅捷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迅捷兴回购该部分股份。
(3)如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个月内减持本企业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人股份,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根据法律法规、法规、部门规章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将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不减持。在本企业减持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更新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或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及减持事项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前述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

证券代码:688655 证券简称:迅捷兴 公告编号:2024-043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或原因
迅捷兴	3,537,400	2.69%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卓生分别持有迅捷兴、迅捷兴全资子公司15.96%的股权,迅捷兴、迅捷兴全资子公司马卓生为一致行动人
迅兴投资	2,000,000	1.50%	迅捷兴全资子公司
冯卓	51,573,100	38.66%	—
合计	57,110,500	42.81%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联讯德诚	24,700	0.02%	2023/12/21—2023/12/26	15.03-14.00	2023年6月22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范围	拟减持数量	拟减持金额	减持用途
联讯德诚	不超过1,333,900股	1.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33,900股	2024/1/22—2025/2/28	15.03-14.00	0	0	自身资金需求
迅捷兴投资	不超过2,267,200股	2.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33,900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933,300股	2024/1/22—2025/2/28	15.03-14.00	0	0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减持比例、持股数量、减持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大股东联讯德诚在首次公开发行前作出的承诺如下:
(1)本企业/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本人拟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逐步进行减持。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等,在每十二个月内减持的发行人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限制。本企业/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在减持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9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第十七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发行了2023年度第十七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票面利率为2.75%,发行期限为365天,兑付日为2024年11月7日。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第十七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以及2024年10月31日关于于中国货币网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0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1月7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及微信等方式于2024年11月5日发出。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嘉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最高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和银行融资的合理规划,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营运资金的需求,经研究: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4-086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入选甘肃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甘肃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评价办法》(甘工信发〔2024〕130号)有关规定,经企业申报和相关部门审核,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重工”)凭借设计生产的“快速锻造液压机组”入选“2024年第一批甘肃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是其产品质量、市场竞争力有目共睹的肯定,是公司工业智能装备行业地位、自主创新能力和综合实力体现,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本次入选不会对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12月5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1843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7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750,000,000.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0,000,000.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14,150,943.40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2,502,830.2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3,346,226.40元,上述资金于2019年2月20日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9]00006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0,000,0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含税金额)15,0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含税金额)2,653,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2,347,000.00元。

(二)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截止2024年10月31日,“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41,081.70万元,投资进度56.10%。根据项目目前实施环境发生变化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5,958.06万元(暂估金额,含累计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实际投资情况
1.根据公司《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尚荣投资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已累计投入金额
1	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	90,576.00	75,000.00	73,234.70	41,081.70
	合计	90,576.00	75,000.00	73,234.70	41,081.70

注: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用于生产高端医疗耗材包括一次性使用无菌手术包产品(其中包含一次性吻合器系列产品、医用水胶体材料系列产品、医用无纺布产品等);
注:2.以上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对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募集资金实际投入与使用的审核报告为准。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41,081.7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5,958.06万元(暂估金额,含累计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为6,458.06万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29,500.00万元。
注:3.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5,958.06万元,与35,799.56万元的差异为158.50万元,该差异为已用于自有资金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所致。

2018年证监会“监管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是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而制定的,其目的是为了实实现公司战略布局,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带来更好的业绩。但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进度不及预期,市场环境加剧,集采降价、经营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使得项目如继续实施将无法达到预期目标。

基于以上原因,公司在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经营环境以及公司经营情况等影响因素,认为现阶段不适于继续投资建设“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经审慎考虑,公司拟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继续投入,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5,958.06万元(暂估金额,含累计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拟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據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剩余募集资金中仍有购买的29,500.00万元理财产品尚未到期,公司将在以上理财产品到期时赎回并将本金及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再将该资金转出专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理财产品到期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公司将按照理财产品到期到账到募集资金专户并转出专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项目目前实施环境发生变化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5,958.06万元(暂估金额,含累计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将注销存放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公司与与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同步终止。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方向,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该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據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实施上述事项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3.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4-077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1月1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24年1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会议由黄莹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项目目前实施环境发生变化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5,958.06万元(暂估金额,含累计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将注销存放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公司与与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同步终止。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4-076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1月1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24年1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梁桂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项目目前实施环境发生变化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5,958.06万元(暂估金额,含累计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将注销存放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公司与与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同步终止。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方向,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该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據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实施上述事项无异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方向,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该事项。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據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实施上述事项无异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方向,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该事项。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據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实施上述事项无异议。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方向,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该事项。

(九)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據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实施上述事项无异议。

(十)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方向,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该事项。

(十一)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據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实施上述事项无异议。

(十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方向,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该事项。

(十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據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实施上述事项无异议。

(十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方向,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提高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该事项。